

## 建國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設置雙主修之申請條件及審查標準

99年4月29日系務會議通過

99年\_\_月\_\_日教務會議通過

系別	機械工程系	
可修讀系所	除本系外全校各系及學士班	
招收名額	不限定	
申請資格及條件	<p>一、符合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之規定。</p> <p>二、已修畢先修科目者。</p>	
錄取方式	資料審查	
先修科目	微積分(一)	
雙主修 課程	專業必修科目	詳如雙主修課程科目表
	專業必修學分數	65 學分
	專業選修科目	無限制
	專業選修學分數	無限制
	最低修習學分總數	65 學分
備註	<p>一、需繳交修讀雙主修申請書、歷年成績單、相關審查資料。</p> <p>二、專業必修科目與主系所專業必修科目名稱及性質相同者，經本系系主任同意，得准予免修，但不得重複採計學分，應指定替代科目以補足所差學分。</p>	
聯絡人姓名	林金桂	
電話	04-7111111 分機 3127	
E-mail	kuei@ctu.edu.tw	